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股东大会未有增加、变更、否决议案。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09月17日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09月17日（周五）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09月17日（周五）上午9:15至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南京市栖霞区天佑路77号冠捷科技一楼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会议主持人：董事 姚兆年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有效。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0人，代表股份2,255,160,99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9.7876%。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人，代表股份2,228,023,09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9.1884%。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56人，代表股份27,137,9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5991%。

4、其他出席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情况及表决结果

议案5属于关联交易，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

公司、南京华东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所持股份合计数 1,274,177,784 股，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有效表决股份为 980,983,214 股；议案 12 属关联交易，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南京机电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华东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所持股份合计数 2,228,023,098 股，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有效表决股份为 27,137,900 股。议案 7 为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序号	提案名称	表决情况						是否通过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数）	比例（%）	股数（股数）	比例（%）	股数（股数）	比例（%）	
1.00	关于控股子公司及其全资下属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议案	2,247,445,798	99.6579%	7,334,100	0.3252%	381,100	0.0169%	是
2.00	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2,247,445,798	99.6579%	7,334,100	0.3252%	381,100	0.0169%	是
	其中：中小股东	19,422,700	71.5704%	7,334,100	27.0253%	381,100	1.4043%	
3.00	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2,248,771,198	99.7167%	6,008,700	0.2664%	381,100	0.0169%	是
	其中：中小股东	20,748,100	76.4543%	6,008,700	22.1414%	381,100	1.4043%	
4.00	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2,248,771,198	99.7167%	6,008,700	0.2664%	381,100	0.0169%	是
	其中：中小股东	20,748,100	76.4543%	6,008,700	22.1414%	381,100	1.4043%	
5.00	关于新增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74,590,514	99.3483%	6,011,600	0.6128%	381,100	0.0388%	是
	其中：中小股东	20,745,200	76.4436%	6,011,600	22.1520%	381,100	1.4043%	
6.00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2,247,445,798	99.6579%	7,707,200	0.3418%	8,000	0.0004%	是
	其中：中小股东	19,422,700	71.5704%	7,707,200	28.4001%	8,000	0.0295%	
7.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248,771,198	99.7167%	6,008,700	0.2664%	381,100	0.0169%	是
8.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248,771,198	99.7167%	6,008,700	0.2664%	381,100	0.0169%	是
9.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248,771,198	99.7167%	6,008,700	0.2664%	381,100	0.0169%	是
10.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248,771,198	99.7167%	6,008,700	0.2664%	381,100	0.0169%	是
11.00	关于对巴西子公司实施债转股增资的议案	2,248,470,698	99.7033%	6,309,200	0.2798%	381,100	0.0169%	是
12.00	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748,100	76.4543%	6,008,700	22.1414%	381,100	1.4043%	是
	其中：中小股东	20,748,100	76.4543%	6,008,700	22.1414%	381,100	1.4043%	

*注：1、本表格中，“比例”均指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或占出席会

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 本表格中，“中小股东”均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邵帅、裴斌侠

3、结论性意见：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一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二〇二一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二〇二一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09月18日